

证券代码：300019

证券简称：硅宝科技

公告编号：2018-044

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郭弟民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郭弟民先生拟自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6,618,039股（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www.cninfo.com.cn）《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028）。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截止2018年08月22日，郭弟民先生股份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已过半，现将其减持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1. 本次减持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数 (股)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减持总金额 (元)	减持比例
郭弟民	集中竞价	2018/08/13 ~ 2018/08/22	713,600	6.16~6.67	4,526,709.00	0.2157%

2. 本次减持前后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郭弟民	合计持有股份	48,057,372	14.5231%	47,343,772	14.307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7,002,612	14.2044%	46,289,012	13.9887%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54,760	0.3188%	1,054,760	0.3188%

二、其他相关说明

1. 郭弟民先生本次减持实施情况与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 公司将继续关注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 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控制权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三、备查文件

1. 郭弟民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